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6月12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付贤民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（二）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延期的议案》

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（三）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选举董事付贤民、肖立书、方鸣，独立董事张波、张瑞彬任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付贤民任召集人。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6月24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；
- 3.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24日